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研究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片区（乡镇）、各部门（单位）统一战线工作。做好统战系统干部和统一战线成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2. 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3. 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4.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能、发挥作用的工作。

5. 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研究拟订民族工作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领导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加强“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的组织协调、调研指导和督导考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全面推进民族事业发展。

6. 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宗教工作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领导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遏制宗教极端，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7. 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区属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统战工作。

8. 参与制订、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9. 统一领导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拟订海外统战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会同有关部门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10.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侨务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1. 受区委委托，领导区工商联机关，指导工商联工作；领导区侨联机关，指导侨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12. 归口领导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13. 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2021年度，实有人数9人，其中：在职人员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个科室，分别是：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统战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733.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2.53万元，增加24.13%，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本年支出773.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181.67万元，增长30.71%，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733.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1.27万元，占99.73%；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2万元，占0.2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支出77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74万元，占26.48%；项目支出568.42万元，占73.5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731.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1.03万元，增长16.03%，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773.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1.67万元，增长30.71%，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财政支出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575.89万元，决算数731.2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6.98%，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575.89万元，决算数773.1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4.25%，主要原因是：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财政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0.61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13401行政运行184.51万元。

2013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1.66万元。

2013499其他统战事务支出534.21万元。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10.41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9.82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9.47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5.27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车辆由机关服务中心统一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车辆由机关服务中心统一管理；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车辆由机关服务中心统一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车辆由机关服务中心统一管理；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经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7万元，比上年增加1.25万元，增长31.0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成立了1个统战事务服务中心，新增加人员4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2辆，价值21.11万元，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伏尔加一辆，1993年购置，已移交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江淮牌小型轿车新A-2B030一辆，2010年4月购置，2013年12月移交给区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1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515.40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所有项目资金都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及时拨付，无滞留资金问题；二是所有项目资金都按规定办理拨付手续，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使用范围支出，专款专用，无扩大开支范围或挤占、挪用、截留等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四是现场评价的工作量少，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预算；二是继续按规定管理好、使用好经费。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访惠聚人员补助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88 | 2.57 | 2.57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88 | 2.57 | 2.57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市委“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各级干部深入“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活动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乌民办（2014）7号）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安排部署，为有效保证高新区各级干部深入基层“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活动的正常开展，对高新区工作组及工作组员给予工作开展经费和个人补助，确保社会稳定。1.强化纪律意识，树立良好形象；2.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利用现有条件做好便民服务工作。3.积极协调落实访惠聚人员补助项目，做好惠民实事好事。 | 该项目全年财政拨款共计2.88万元，实际完成2.88万元。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 =2人 | 2人 | 5 | 5 |  |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次数 | =12次 | 12次 | 5 | 5 |  |
| 质量指标 | 考勤执行合格率 | =100% | 100% | 5 | 5 |  |
| 质量指标 | 协助社区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 =100%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 <=0.24万元 | 0.24万元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发放资金总数 | <=2.88万元 | 2.57万元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有效完善工作队工作职能 | 有效 |  有效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有效解决社会居民困难 | 有效 |  有效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解决所在社区居民困难 | >=1年 | 1年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00分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宗教人士生活补贴费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5.50 | 206.03 | 206.03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85.5 | 206.03 | 206.03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涉密类项目，不方便提供更多数据。根据《关于规范我市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贴费基数标准的通知》、《关于提高我市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贴费的通知》文件精神。让宗教人士有生活来源。 | 该项目补贴按月发放、准确、及时，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目标已全部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 =68人 | 68人 | 10 | 10 |  |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次数 | =12次 | 12次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 =100%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 <=15.04万元 | 15.04万元 | 5 | 5 |  |
| 成本指标 | 经费总额 | <=180.5万元 | 206.03万元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充分发挥基层阵地作用，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治疆方略，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 有效 | 有效 | 15 | 1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持续满足群众需求。 | >=1年 | 1年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00分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驻村管寺人员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59.40 | 235.14 | 235.14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59.4 | 235.14 | 235.14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一是驻村管寺干部补贴参照“访惠聚”工作人员津贴补助标准，按照（乌党财纪字〔2016〕8号），具体为：0.12万元/人/月×150人×12月=216万元。二是根据《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员会关于印发优化完善“民族团结一家亲”、民族团结联谊活动和驻村管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优化完善“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的工作方案><优化完善驻村管寺工作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乌高（新）党发〔2020〕5号）文件精神。 | 通过项目资金的发放，保障驻村管寺管委会的工作正常开展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 =150人 | 150人 | 5 | 5 |  |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次数 | =12次 | 12次 | 5 | 5 |  |
| 质量指标 | 工作完成合格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资金拨率付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计划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 <=29.95万元 | 29.95万元 | 5 | 5 |  |
| 成本指标 | 经费总额 | <=359.4万元 | 235.14万元 | 5 | 3.27 | 由于疫情原因，影响资金支付进度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充分发挥基层阵地作用，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治疆方略，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 有效 | 有效 | 15 | 1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影响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8.27分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乌财行【2020】93号-关于拨付宗教场所修缮经费的通知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40.00 | 40.00 | 40.00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0 | 40 | 40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两座清真寺的彻底修理、修缮。满足“七进两有、九配备”中的必要设备的增设。要有水、有电、有天然气、有网络、有广播、有电视、有自己的文化书屋。 | 40万元修缮经费，分别用于小地窝堡清真寺和宣仁墩清真寺各20万元，当年全部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清真寺个数 | =2个 | 2个 | 8.18 | 8.18 |  |
| 数量指标 | 受益人数 | >=80人 | 80人 | 8.18 | 8.18 |  |
| 数量指标 | 工程面积 | <=5800平方米 | 5800平方米 | 8.18 | 8.18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 8.18 | 8.18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100% | 100% | 8.18 | 8.18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31日 |  2021年12月31日 | 8.18 | 8.18 |  |
| 成本指标 | 补贴资金数 | =20万 | 20万 | 8.18 | 8.18 |  |
| 成本指标 | 补贴资金总数 | =40万 | 40万 | 8.18 | 8.18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了清真寺的修理修缮，为信教群众提供了必要的礼拜场所 | 有效保障 | 有效 | 8.19 | 8.19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持续满足群众需求 | >=1年 | 1年 | 8.18 | 8.18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收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 8.19 | 8.19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00分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慰问爱国宗教人士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1.50 | 31.50 | 31.50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1.5 | 31.5 | 31.5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今年的宗教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侨联委员（代表）等相关人士在斋月、肉孜节、古尔邦节等节点的慰问发放，63人\*0.5万元=31.5万元 | 该项目全年项目经费共计31.5万元，慰问活动分两次拨付完成，项目指标任务已全部完成31.5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人数（人次） | >=64人 | 64人 | 5 | 5 |  |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次数 | =1次 | 1次 | 5 | 5 |  |
| 质量指标 | 经费保障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项目（工作）完成合格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2021年12月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补助）资金数 | <=31.5万元 | 31.5万元 | 5 | 5 |  |
| 成本指标 | 发放资金总数 | <=31.5万元 | 31.5万元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养造就高素质人才队伍，推动社会发展，加强能力建设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15 | 1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持续满足群众需求。 | >=1年 | 1年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00分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访惠聚”第一书记及为民办实事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实施单位 | 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7.00 | 0.16 | 0.16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7 | 0.16 | 0.16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访惠聚”第一书记及为民办实事活动经费总计170000元 | “访惠聚”第一书记是2021年7月由我部副部长担任，该经费也是2021年7月31日拨入我部。受疫情影响，“访惠聚”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大部分项目都无法实施，所以该项目本年完成率较低。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访惠聚干部数量 | =2人 | 2人 | 5 | 5 |  |
| 数量指标 | 经费支付次数 | <=6次 | 6次 | 5 | 1.65 |  |
| 质量指标 | 考勤出率勤 | =100% | 100% | 5 | 5 |  |
| 质量指标 | 协助社区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31日前 |  2021年12月31日前 | 5 | 5 |  |
| 成本指标 | 经费总额 | <=17万 | 0.16万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有效完善工作队工作职能 | 有效 |  有效 | 15 | 1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解决所在社区居民困难 | >=1年 | 1年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10 | 10 |  |
|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6.65分 |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